2025年度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机关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

（一）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

（二）对危害国家以及严重破坏国家政策、法律、法规、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四）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五）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六）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七）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八）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九）负责本院机关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

（十）负责提出本县检察工作改革的意见；

（十一）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5个部门，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院、第三检察院部、政治部、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4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30.1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8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9.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6.7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26.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926.70	**总计**	62	1,926.7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6.70	1,546.68					380.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0.18	1,250.16					380.02
20404	检察	1,630.18	1,250.16					380.02
2040401	行政运行	927.23	919.81					7.4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20						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6	179.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49	17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66	9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3	81.8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	1.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	1.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7	37.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7	3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7	3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78	79.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78	79.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78	79.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26.70	1,229.38	697.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0.18	932.86	697.32			
20404	检察	1,630.18	932.86	697.32			
2040401	行政运行	927.23	927.2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20		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6	179.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49	17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66	9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3	81.8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	1.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	1.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7	37.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7	3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7	3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78	79.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78	79.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78	79.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4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50.16	1,250.1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9.06	17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67	37.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9.78	79.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6.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46.68	1,546.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46.68	总计	64	1,546.68	1,546.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46.68	1,221.95	324.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0.16	925.44	324.72
20404	检察	1,250.16	925.44	324.72
2040401	行政运行	919.81	919.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6	179.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49	17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66	9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3	81.8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	1.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	1.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7	37.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7	3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7	3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78	79.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78	79.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78	79.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4.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9.19	30201	办公费	12.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7.1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5.4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19	30206	电费	14.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83	30207	邮电费	1.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4	30211	差旅费	1.9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78	30213	维修（护）费	1.5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2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3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7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8.9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10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7.8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6.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6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8			
人员经费合计		1,104.26	公用经费合计					117.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74		16.10		16.10	1.65	17.74		16.10		16.10	1.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926.7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3.02万元，增长10.5%。主要是一是根据相关规定，2025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增，收入支出增加；二是县本级智慧检务项目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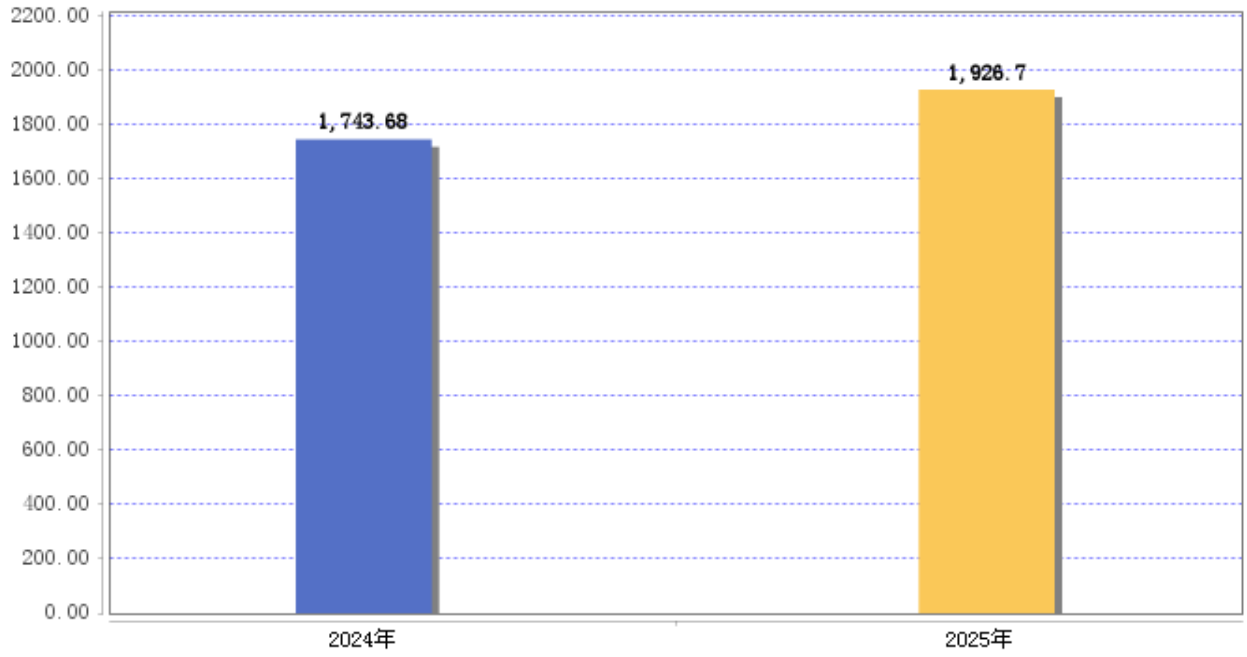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1,92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46.68万元，占80.28%；其他收入380.02万元，占19.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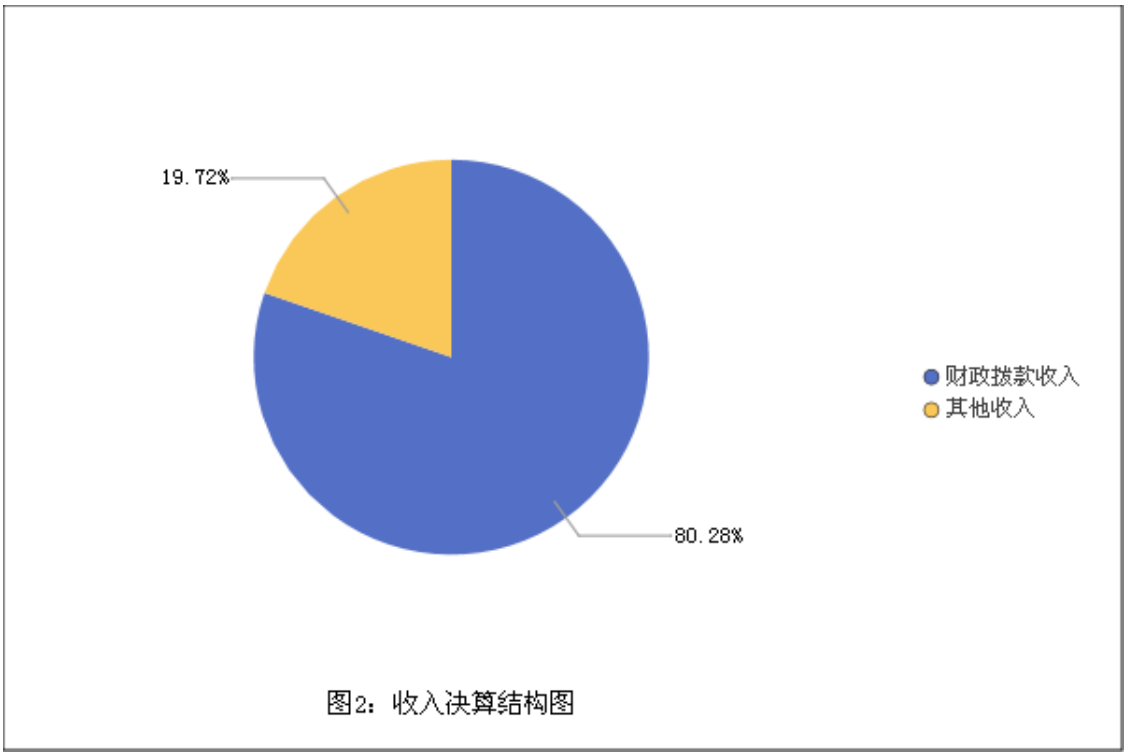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546.6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99.31万元，增长6.86%。主要是根据相关规定，2025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增，2025年在职人员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其他收入380.0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83.71万元，增长28.25%。主要是2025年县本级智慧检务项目收入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1,92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9.38万元，占63.81%；项目支出697.32万元，占36.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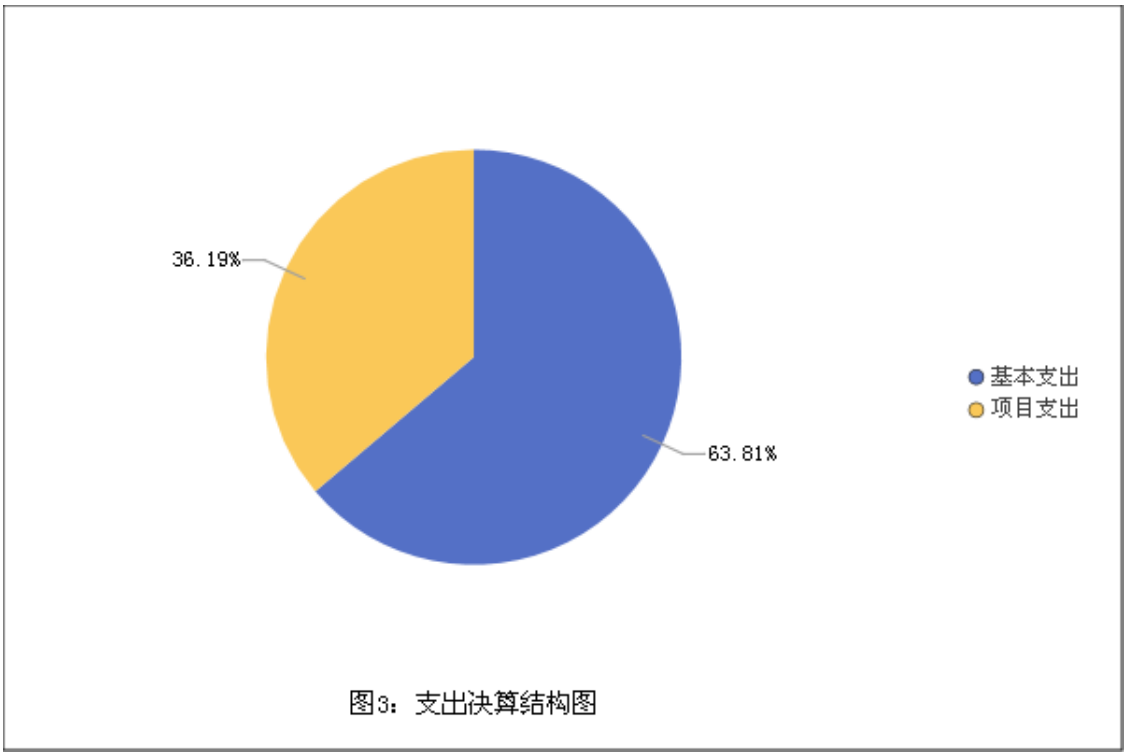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229.3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68.02万元，增长5.86%。主要是根据相关规定，2025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增，人员类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697.3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15万元，增长19.75%。主要是2025年县本级智慧检务项目支出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546.68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9.31万元，增长6.86%。主要是根据相关规定，2025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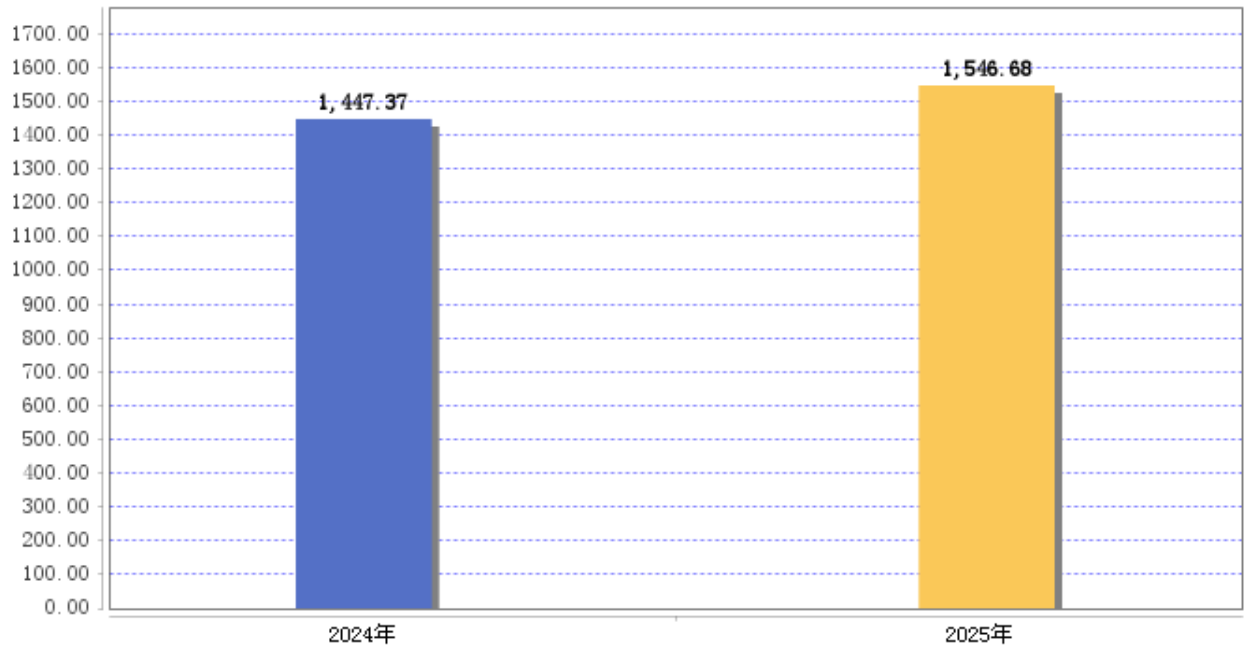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检察监督、司法办案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2025年度决算数为1250.1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80.83%，主要用于县检察院机关本级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检察办案相关业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46.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0.28%。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9.31万元，增长6.86%。主要是根据相关规定，2025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增，人员类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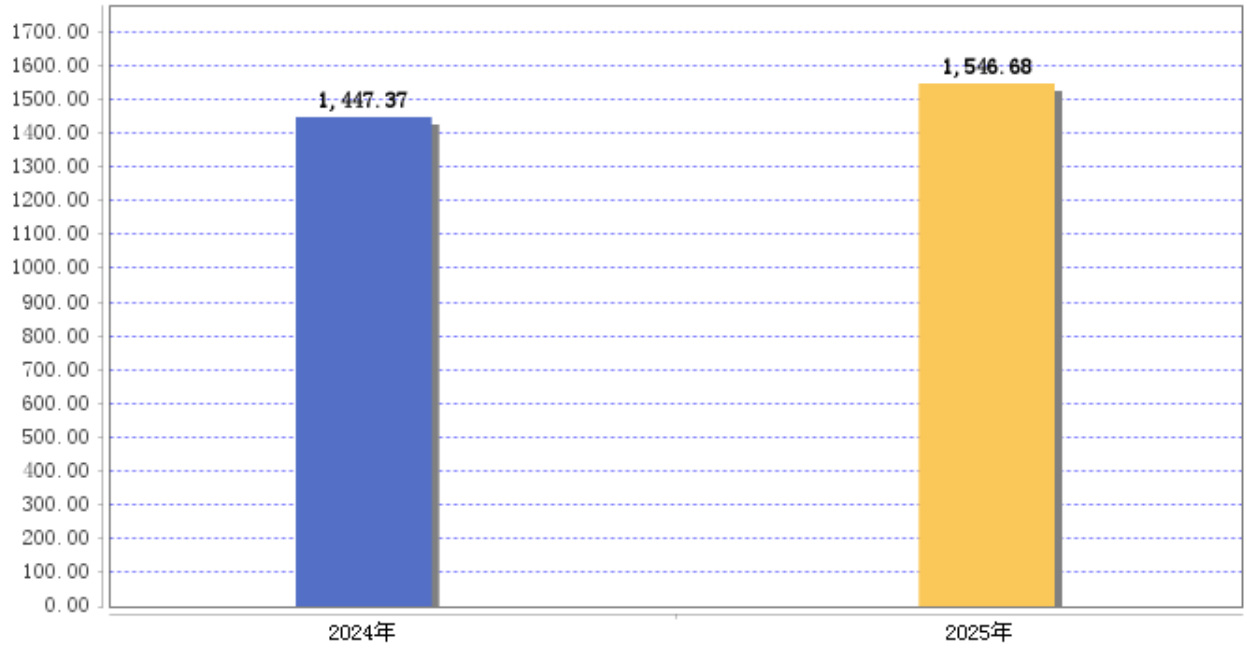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46.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1,250.16万元，占80.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79.06万元，占11.5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7.67万元，占2.4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79.78万元，占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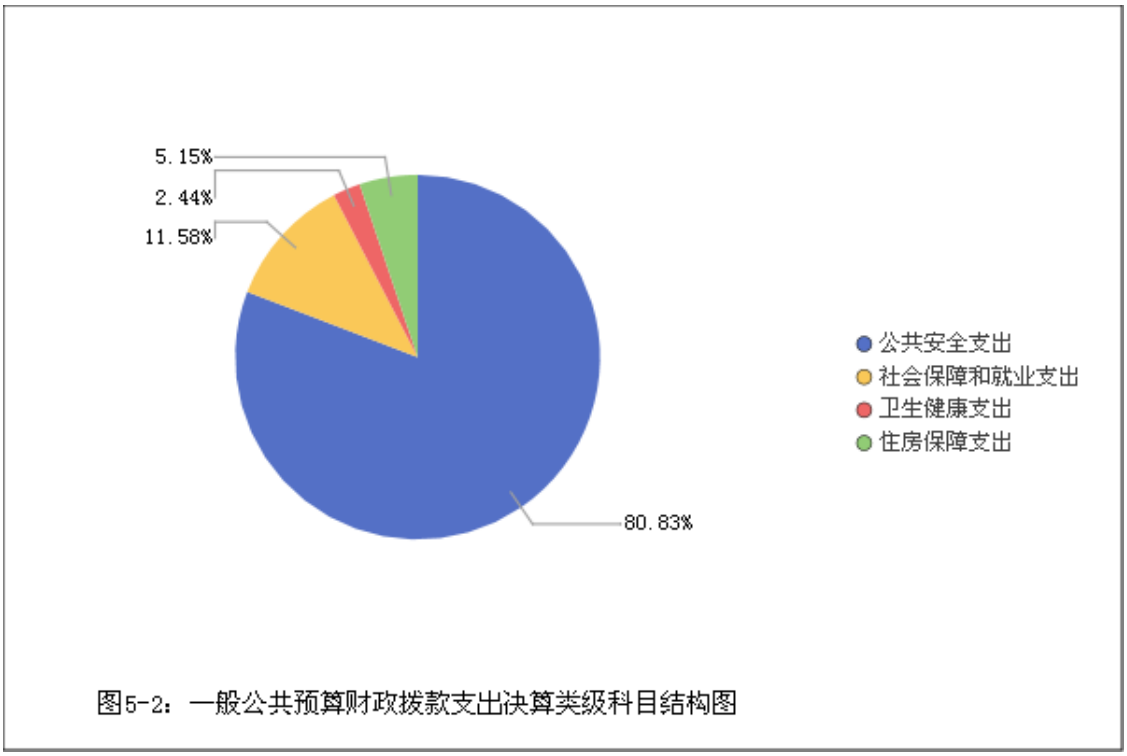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6.6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59.1万元，支出决算为91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规定，2025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增，人员类基本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21.95万元，支出决算为95.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年初预算中包含退休人员精神文明奖部分，年中未发放。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1.61万元，支出决算为81.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依据相关政策，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支出数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1万元，支出决算为1.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在职人员单位工伤保险缴纳比例由2%调至1.6%，支出数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7.59万元，支出决算为37.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依据相关政策，在职人员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支出数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5.34万元，支出决算为7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依据相关政策，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支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221.9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104.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1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7.74万元，支出决算为17.7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6.1万元，支出决算为1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无棣县人民检察院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无棣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1.65万元，支出决算为1.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1.65万元，主要用于市院及其他县（区）检察院等单位的考察学习，共计接待21批次、168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9.01万元，下降7.11%，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以及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4.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8.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6.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8.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0.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6.8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6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10个，涉及预算资金1073.47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83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无棣县人民检察院本级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0个项目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有力

保障了检察办案工作开展，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68分。全年预算数为183万元，执行数为157.37万元，完成预算的85.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司法救助1人，保障书记员及聘用制人员15人工资及社保缴费，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案件数418件，司法救助合格率100%，批捕、起诉正确率100%，资金发放及时率100%，法律监督水平不断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设置标准性有待提升，原因是指标设置质量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准确性、合理性。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无棣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91.68	优
2	离退休党支部工作经费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100.00	优
3	检察工作保障经费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97.57	优
4	公益诉讼法制教育基地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	85.87	良

已按规定剔除涉密项目。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无棣县人民检察院</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无棣县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83</td><td>183</td><td>157.37</td><td>10</td><td>85.99%</td><td>8.6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83</td><td>183</td><td>157.37</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完成2025年司法司法救助发放工作，完成书记员、临时工及长聘人员的工资发放工作，完成物业管理服务工作，完成办案办公费、印刷费、被装购置费等检察业务保障工作，从而提高司法监督水平。</td><td colspan="5">完成了2025年司法司法救助发放工作，完成了书记员、临时工及长聘人员的工资发放工作，保障了物业管理服务工作，确保了检察办公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了司法监督水平。</td></tr>
<tr><td rowspan="15">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书记员及聘用制人员经费</td><td>≤52万元</td><td>45.18万元</td><td>4</td><td>4</td><td></td></tr>
<tr><td>司法救助金</td><td>≤18万元</td><td>1.5万元</td><td>3</td><td>0.25</td><td>2025年司法救助人数16人，转移支付资金为主要来源。</td></tr>
<tr><td>检察业务保障经费</td><td>≤129万元</td><td>11.69万元</td><td>3</td><td>3</td><td></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司法救助人数</td><td>≥6人</td><td>1</td><td>5</td><td>0.83</td><td>2025年司法救助人数16人，转移支付资金为主要来源。</td></tr>
<tr><td>书记员及聘用制人数</td><td>≥15人</td><td>15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案件数</td><td>≥400件</td><td>418件</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司法救助人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聘用人员出勤率</td><td>≥90%</td><td>98%</td><td>5</td><td>5</td><td></td></tr>
<tr><td>批捕、起诉正确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实施项目完成的时限</td><td>2025年12月</td><td>2025年12月</td><td>5</td><td>5</td><td></td></tr>
<tr><td>资金发放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法律监督水平</td><td>不断提高</td><td>不断提高</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受益人员满意度</td><td>≥97%</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1.68</td></tr>
</table>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是根据市财政局、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推进市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的改革方案》（滨财行〔2022〕19号）文件规定，以2019-2022年项目经费平均数作为上划市级统管的项目基数产生。该项目弥补了定额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是保障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所必需的项目。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品及图书用具等所需要的办公费、书记员等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等的劳务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服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印刷服务、检察宣传服务、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体检费、因检察业务需要安排的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司法救助金等支出。该项目严格按照部门年初预算及各部门具体活动实施，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本院财务管理办法执行，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83万元，全年执行数157.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资金总额的85.99%。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2025年司法司法救助发放工作，完成书记员、临时工

及长聘人员的工资发放工作，完成物业管理服务工作，完成办案办公费、印刷费、被装购置费等检察业务保障工作，从而提高司法监督水平。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完成了2025年司法司法救助发放工作，完成了书记员、临时工及长聘人员的工资发放工作，保障了物业管理服务工作，确保了检察办公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了司法监督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是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探索建立规范的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善财政预算编制方法，并为以后年度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审核、预算安排提供决策依据；通过绩效评价使预算单位树立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二是全面了解“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执行情况以及取得的成绩和综合效果，有利于预算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

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开展2025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工作的通知》（滨财绩[2026]2号）文件要求，我院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与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院部、办公室、政治部等项目职能部门充分沟通，考虑了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积极性和有效性等因素，运用科学方法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了指标权重，明确了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了项目绩效状况。（详见附表）

3.项目评价方法：本项目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其他评价方法。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的具体方法系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一种或多种方法。

4.评价标准：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值。我院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该项目三年内产出情况、质量情况及效益情况，结合该职能上级发展动向，制定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我院成立以分管负责人任组长，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工作组，熟悉项目内容，收集项目相关依据等资料，对项目的产生背景、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内容进行了解和学习，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工作计划等。

2.组织实施。办公室牵头调度各相关科室提供项目业务资料等，评价组根据相关资料对照年初项目绩效申报表逐项核实，必要情况下，对相关资金使用人及救助人员进行核实。

3.分析评价。评价工作组对调研、收集的资料进行分析、审核，依据指标体系对投入、过程、产出、效果等各方面指标进行量化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整体实施规范、资金使用合规，绩效目标基本全面完

成，综合运行成效良好。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4.19 分。

1.人员保障落实到位。足额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薪酬发放，稳定用工队伍，保障日常业务岗位正常运转，为各项检察业务有序开展夯实人力基础。

2 宣传工作开展有序。扎实推进检查业务宣传工作，统一印刷制作检察业务宣传资料，拓宽宣传覆盖面，有效提升业务知晓度与群众认知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3.后勤保障坚实有力。严格落实公车运行维护保障，规范车辆使用管理；足额保障公务出差差旅费支出，满足外出办案、业务调研、日常履职等出行工作需求，有效保障各项公务活动顺利推进。

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支出合理，全面支撑单位日常运转和业务履职需要，社会效益明显，较好完成本年度项目既定工作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年初党组会批复的预算情况做好项目实施工作，按照市财政等部门要求做好该项目经费使用，保障了 2025 年检察院正常运转、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我院成立了分管负责人任组长，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工作组，负责协调处理项目方面的各项工作，各部门指定专

人进行项目实施。本项目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规范推进，支出主要涵盖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业务宣传及资料印刷、公务用车运行、物业管理服务、公务差旅费、司法救助等方面。项目实施期间，严格执行财务审批与报销制度，资金专款专用，各项费用支出审核严谨、手续齐全。常态化做好劳务派遣人员薪酬保障，有序开展业务宣传、宣传材料印制工作；规范公车日常运维管理，持续落实物业服务保障，严格出差审批流程，合理保障公务出行差旅开支。项目各环节管控规范，流程完整，实施过程合规有序。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5 年该项目项目支出 157.37 万元。全面完成项目各项既定产出目标。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 45.18 万元，稳定工作队伍；常态化开展业务宣传，完成各类宣传资料印刷制作；规范保障公务用车运行、检察办案出差差旅费支出，夯实检务保障基础。落实院区物业、安保及设施管护，完成化粪池迁移改造，消除安全隐患，持续完善办公办案基础条件，为常态化检察监督提供稳固后勤支撑；落实全员体检，稳定检察监督队伍建设；依法开展司法救助，依托办案延伸监督职能，化解涉诉矛盾，彰显检察为民监督实效。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足额保障劳务派遣人员薪资，稳定辅助工作队伍，夯实日常办公与业务工作运行基础；常态化开展业务宣传、印制宣传资料，扩大司法工作宣传覆盖面。规范保障公车运行、物业管理

及公务差旅开支，全面提升检务保障水平，确保各项检察业务高效开展。同时，有力支撑司法救助相关工作有序推进，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提升司法服务质效与群众满意度，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为单位各项履职工作平稳落地提供坚实保障，法律监督水平不断提升，司法救助受益人员满意度达100%，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

1、将此次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根据此次评价结果，合理安排下年度项目资金。

2、改进绩效水平，对于管理中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不断提高管理水平；3、纳入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

存在的问题：绩效目标制定不够全面、规范，绩效过程管理比较薄弱，绩效目标落实进展情况的跟踪监控和定期分析总结需要进一步加强。

六、有关建议

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二是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三是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四是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预算支出绩效评价长效机制。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表：

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办案及装备等经费（划转基数）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3.4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司法救助人数	3	0.5
		书记员及聘用制人数	3	3
		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案件数	4	4
	产出质量	劳务派遣人员出勤率	4	4
		司法救助人合格率	4	4
		批捕、起诉正确率	4	4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限	4	4
		资金发放及时率	4	4
	产出成本	书记员及聘用制人员经费	4	4
		司法救助金	3	0.25
		检察业务保障经费	3	3
效益（20分）	社会效益	法律监督水平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6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6	6
	合计		100	94.19